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绍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庆医药收购化医集团所持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庆医药收购化医集团所持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由于本次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本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刘绍云、袁泉、何平、郑伟均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回避4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金融衍生品业务可行性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金融衍生品业务可行性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住所由“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；邮政编码：408601”变更为“重庆市渝北区金石大道 333 号；邮政编码：401120”。变更后的公司住所，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23日